

## 博客



记住,真正有气质的淑女,从不炫耀她所拥有的一切,她不告诉人她读过什么书,去过什么地方,有多少件衣裳,买过什么珠宝,因为她没有自卑感。如果死乞白赖追求一件事,那么,赢了也等于输了。

——亦舒微博

## 乖小孩与坏小孩的无间道

崔曼莉

<http://blog.sina.com.cn/cmlbk>

父母给了我一个比较乖的长相,在我童年时,他们也曾想把我培养成一个乖乖女。

他们在表面上获得了成功。我讲礼貌,这个习惯沿用至今。我的成绩也不太差,喜欢读书,练习书法绘画。就在外人纷纷表扬我乖时,其实,我每天放学不回家,在外游荡。组织同学玩战争游戏,上课不认真听讲,画无数的速写小人。被子藏着各种小说,夜里打着手电“读书”。……父母对我不知所措,口头禅是:你比十个小孩还难管。最终他们决定,一切事情,都由我自己决定。

成为一个乖小孩,还是一个坏小孩,突然之间成了我的事情。

青春的热血有如洪水,不堵反泄,自然就没了叛逆的激情。我依然晚归、依然看小说,依然玩游戏,依然在古董市场游荡,依然和成绩好的同学来往,也和成绩不好的同学出入录像厅、桌球室。我光明正大地做着坏小孩,却仍被人们称赞是一个乖小孩。我开始思索,我要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。我要感谢父母,他们让我行动自由。行动的自由可以带来思考的自由。在做一个小坏小孩时,我体会到放纵的快乐,也学会了理性与克制。游戏本身的乐趣,是成为游戏的主人。而我做一个乖小孩时,我没有受限的痛苦,相反,我学会了藏匿锋芒,尽量不让我的个性之刺,伤及旁人。

当我辞

职写作,当我在行业之中跳来转去,当我和各种圈子、各种人交往,我还是当年乖小孩的模样。不抽烟、不喝酒、穿着有礼、举止有礼。当人们奇怪我的乖,问我何以自控时,我依然不顾忌稳定、不在乎议论、无所谓成败,做我自己喜欢的事情,爱自己喜欢的人,成就想成为的自己。

也许,我是乖小孩和坏小孩中的无间道。上帝喜欢我,魔鬼也喜欢我。而我,只想自由。

## 中国式饭局

往事并不如烟

<http://blog.sina.com.cn/lei1816>



不知是从什么时候起,也不知是谁发明的,忽然就冒出“饭局”这个很敞亮的名词。于是,经常可以看见有人对着电话大声嚷嚷:“对不起,没空,我今晚有饭局。”说白了,其实就是去吃饭。你说吃饭就吃饭吧,还非要设个局。于是,这饭吃起来就大有名堂了。一场中国式饭局如同一出小品,主请人(导演)、吃请人(主角)、陪客(配角)、随员(跑龙套)等众多角色一个都不能少。最终把那原本丰盛无比的宴席吃得繁复复杂,味如嚼蜡,甚至唇枪舌剑,暗藏杀机。其中的奥妙,却是非个中人不能体会也。

所以,你了解一个人的身份地位、兴趣爱好,只要看他经常混迹于哪种饭局,就可洞察他的社会阶层、交际圈子和财富多寡。从中也可以看出,饭局其实吃的不是“饭”,吃的是关系、人脉、资源和交易。而几乎在每个饭局上都会有这样的人物出现:当所有的人都已坐定品茶、开始上凉菜之时,他才恰到好处地出现,一面歉意地朝众人点头示意,一面对着手“低声”说出让大家都听得见的指示:“好吧,就这么办吧……”云云。

饭局临近尾声,服务员递上账单。这个时候,如果事先就说好由主办方买单,事情就简单得多,无非大家齐声道谢了事。最怕的就是事先没说好,等到服务员一亮账单时,众人一哄而上,大声疾呼:“我来!我来!”不知道的还以为这帮人喝高了要打架呢!当然,这“我来”其实也是有讲究的:有的是真“来”,二话不说,掏出现金或信用卡就塞给了服务员;有的声音比谁都高,就是怎么也“找不着”自己的钱包。听说更有甚者,脑子里好像装着秒表,算着快跑到终点了,便适时地起身上洗手间。等到他回来“发现”单已经买完了,便连声地埋怨人家凭什么抢他的单……不知大家注意过没有,真正有心买单者在饭局进行到过半时,就悄悄地走到收银台前把单买了——都是食客,做人的差别就这么大。

当然,人和人是不一样的。“民以食为天”。许多人以品尝美食为生活中的最大乐趣,这当然无可非议。只是我这个人天生就没有享福的命,向来对吃喝不甚兴趣,且滴酒不沾。所以,我的赴宴格言是:吃我的菜,让他们去吐吧!由此,博友们将来有缘和我相会,千万别把我往大饭店里领,就在您家街对面的“马兰面馆”来碗拉面就行。对了,别忘了,还要一盘黄瓜蘸酱。

## 儿子牵起我的手

星空航行

<http://blog.sina.com.cn/luoxinghang>



小时候,最喜欢爸爸妈妈牵着我的手,感到温暖、安全、幸运。

后来,我做了父亲,常常牵着儿子的手,感到一份责任、一种自豪。

儿子上幼儿园时,我每天用自行车载着他上学,在学校对面停车后买完早点,便牵着他过大马路。放学时又从学校接出来,再过大马路回家,日复一日。后来,小学,初中,上学,放学,很自然地,我依然牵着他的手。读高中时,他骑自行车上学,而且交通很方便,我牵手便少了。偶尔,一同上街时,我也会无形中牵起他的手,那双手,从小小的,嫩嫩的逐渐变成大大的,有点青涩的手了。我牵了一会后,他有时会有点别扭地悄悄松开,我感觉他长大了。可儿子不知道,父亲牵着儿子的手,总是那么的自然。

儿子考上大学了,一家人开始忙碌,为他准备衣服、用具,千叮咛,万嘱咐,生怕他不习惯大学生活,生怕他吃不好,睡不着,生怕他孤独、郁闷。那段日子,我和他在一起时,几次想牵起他的手,但望着儿子成熟的脸庞,鼻翼下的细绒小胡须,还有那宽厚的肩膀时,我总是将手轻轻放下。

临走的那天晚上,儿子很耐心地听我们讲人生、讲外面精彩的世界、讲注意事项。第二天清早,我为儿子买了他最爱吃的牛肉米粉,他吃了两口便放下了。在去武汉的车上,我们都没说什么话。我的双眼一直盯着窗外,不敢面对儿子的脸,怕流下泪水。

到了武汉儿子的学校,我们将行李搬下来,在用学校的三轮车推到寝室的路上时,儿子轻轻地牵起了我的手。一股暖流涌入全身。我不知道儿子牵起我的手是什么感受,但那手,我感觉得到,早已是温温的、暖暖的、甜甜的。

离开前10分钟,收到儿子的短信:爸、妈,我爱你们。

## 脱衣服的勇气

释戒慎

<http://shijiechen.qzone.qq.com>

这个故事来自《六度集经》。

话说古时候有两个兄弟都是小商贩,有时候为了把货物多卖点价,便需要走上很远的路。

这一天,兄弟俩备足了货,走到了一个从未去过的村落。天黑了,两人也没有带着照明设备,只能摸着黑走,两人越走越觉得不对劲,因为路上经过的几户人家,都没有灯火。哥哥说:“弟弟呀,我们不如分头走,也许会快点找到人。”于是兄弟两人便分了手,从两条岔路分别找下去。

弟弟向东走下去,到了一个转弯,弟弟发现远处一点光亮,还有一些人声。弟弟大喜,心想终于找到人了,于是他加速跑了过去。走得越近,前方的声音便越清晰,有鼓乐的声音,还有人唱歌的声音。弟弟走到跟前,忽然呆住了。篝火旁围着一群人,有男有女,所有人都不穿衣服,每个人的脸上身上都画着白色花纹,他们手拉着手,在篝火边载歌载舞,看到弟弟的到来,都停下步伐,一起看着弟弟。

弟弟和众人对视片刻,忽然把货物放在地上,然后伸手把自己衣服脱掉,再用篝火旁的白灰把身上涂得似狗皮膏药贴过一般,他走进人群,拉着村民,学着刚才村民的步伐,和大家一起跳了起来。弟弟笨拙的舞姿,引村民们发笑,于是双方越发亲热起来,到了休息时间,弟弟说起了自己的来意,村长大手一挥,用村委会的公积金包销了弟弟的所有货物,价格竟然是弟弟采购价的十倍之多。

而分手后的哥哥又做了什么?

哥哥顺着弟弟反方向走了下去,走了许久,却发现前方原来是一条死

路,哥哥只得回转,走回和弟弟分手的路口,然后从弟弟走过的路跟了过去。

哥哥走着和弟弟同样的路,虽然耽搁了一会,但也很快找到了村民聚会的篝火旁,此时,弟弟已经跟着村长的助理去把自己的货物搬进仓库了,村民们依然在篝火边歌舞。哥哥拨开树枝,和弟弟一样,他也呆住了,而村民们看到了一个和弟弟打扮类似的人,于是大家停下步伐,友好地向哥哥微笑。

哥哥傻站好久,忽然大怒,他跳上篝火旁的大石头,指着人群大叫:“你们这群不知礼仪道德的家伙,居然在如此美好的月色下,跳这种低级的舞蹈,还不穿衣服,我告诉你们,如果你们还有一点羞耻之心,就高价买了我带来的货物,这些衣服可以帮你们遮遮体。我再告诉……”哥哥的话只讲了一半,村民们的怒火已经无法克制了,大家一拥而上,把哥哥痛打了一顿。还好满载而归的弟弟赶了回来,把哥哥解救了下来。

就这样,手捧着鲜花的弟弟和满头血泡的哥哥一起离开小村子。

拥有同样货物的兄弟俩遭遇了完全不同的待遇,弟弟卖掉了货物赢得了友谊,而哥哥则一无所得。

其实,我们拥有和别人相同的见解与学识,并且乐于将自己的观念表露出去,可为什么别人可以轻松让他人接受自己的观点,而我们却不行?无数先人穷其心力形成的学问,被人理解成愚昧与空想的见解。我们百思不得其解,又或许我们会疑心有些人是否太愚钝,达不到一定程度的理解能力,但也许不是,真实的原因是我们与佛经里的哥哥一样,都缺少脱衣服的勇气。

